

北京华远意通热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最近五年未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所采取监管措
施或处罚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华远意通热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自 2017 年 9 月 15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简称“交易所”）上市以来，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北京华远意通热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要求，持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不断提高公司的规范运作水平，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鉴于公司拟申请非公开发行股票，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经公司核查确认，现将公司最近五年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所采取监管措施或处罚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最近五年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所采取监管措施的情况

公司最近五年不存在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所采取监管措施的情况。

二、公司最近五年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所处罚的情况

公司最近五年不存在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所处罚的情况。

特此公告。

北京华远意通热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3 月 9 日